

信託及其相關服務諮詢表

歡迎自行下載並填寫，完成後請寄回本行信託部，將指派專人與您聯繫。

▼▼▼▼▼▼▼▼▼▼▼▼▼▼▼▼寄送方式(二擇一)▼▼▼▼▼▼▼▼▼▼▼▼▼▼▼▼

1. 電子郵件寄送

請寄至：feibtrust@feib.com.tw

郵件主旨：「安養信託需求」信託部

2. 紙本掛號寄送

請寄至：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207 號 17 樓

一、基本資料 (必填)

- 客戶姓氏：(無須提供全名) _____ 先生/小姐
- 年紀：約 _____ 歲；居住城市區域： _____ 縣 / 市
- 從事行業類別： _____
- 諮詢方式：(請擇一) ☐線上 ☐實體
- 客戶類別：☐自然人 ☐法人
- 聯絡方式： _____
(請提供手機、電話或電郵...等，讓我們能與您取得聯繫，謝謝！)

二、客戶目前的狀況及所需服務敘述

三、希望了解下列信託服務及需求 (必填)

信託主要目的 (可複選)

本行提供下列信託服務：

- | | | | |
|---------------------------------|--|-------------------------------|----------------------------------|
| ☐ 安養照護 | ☐ 退休規劃 | ☐ 資產保全 | ☐ 資產隔離 |
| ☐ 各式收支 | ☐ 公益善事 | ☐ 稅務規劃 | ☐ 資產傳承 |
| ☐ 家族傳承 | ☐ 專利權金流 | ☐ 各項金流 | ☐ 公司/事業治理 |
| ☐ 子女理財規劃 | ☐ 其他：(必填) _____ | | |

受益人 (可複選)

- ☐ 自益 ☐ 他益 (人數： 位；與委託人的關係：)

信託資產 (可複選)

資產項目	資產大約值	信託目的	
金錢 (存款)	新臺幣價值約： _____ 萬	☐ 安養照護	☐ 退休規劃
	外幣價值約： _____ 萬	☐ 資產保全	☐ 資產隔離
金錢 (投資)	新臺幣價值約： _____ 萬	☐ 各式收支	☐ 公益善事
	外幣價值約： _____ 萬	☐ 稅務規劃	☐ 資產傳承
		☐ 家族傳承	☐ 專利權金流
		☐ 各項金流	☐ 子女理財規劃
		☐ 其他：(必填) _____	

資產項目	資產大約值	信託目的
保險金	☐ 現有保單 類型 價值 _____/____ 萬 _____/____ 萬 ☐ 即將承保 類型 價值 _____/____ 萬 _____/____ 萬	☐ 安養照護 ☐ 退休規劃 ☐ 資產保全 ☐ 資產隔離 ☐ 各式收支 ☐ 公益善事 ☐ 稅務規劃 ☐ 資產傳承 ☐ 家族傳承 ☐ 專利權金流 ☐ 各項金流 ☐ 子女理財規劃 ☐ 其他：(必填) _____
有價證券	類型(名稱) 張數 _____/____ 張 _____/____ 張 _____/____ 張 _____/____ 張 _____/____ 張	☐ 安養照護 ☐ 退休規劃 ☐ 資產保全 ☐ 資產隔離 ☐ 各式收支 ☐ 公益善事 ☐ 稅務規劃 ☐ 資產傳承 ☐ 家族傳承 ☐ 專利權金流 ☐ 各項金流 ☐ 子女理財規劃 ☐ 其他：(必填) _____
不動產	☐ 自用 地點 價值 _____/____ 萬 _____/____ 萬 ☐ 出租 地點 價值 _____/____ 萬 _____/____ 萬	☐ 安養照護 ☐ 退休規劃 ☐ 資產保全 ☐ 資產隔離 ☐ 各式收支 ☐ 公益善事 ☐ 稅務規劃 ☐ 資產傳承 ☐ 家族傳承 ☐ 專利權金流 ☐ 各項金流 ☐ 子女理財規劃 ☐ 其他：(必填) _____
其他		☐ 安養照護 ☐ 退休規劃 ☐ 資產保全 ☐ 資產隔離 ☐ 各式收支 ☐ 公益善事 ☐ 稅務規劃 ☐ 資產傳承 ☐ 家族傳承 ☐ 專利權金流 ☐ 各項金流 ☐ 公司/事業治理 ☐ 子女理財規劃 ☐ 其他：(必填) _____

信託延伸周邊諮詢項目（可複選）

※ 如您有下列項目需求，本行將協助提供相關資訊及聯絡方式供您參考，您可自行決定是否選用。

一、理財相關諮詢及服務

請勾選	項目	內容 / 說明
☐	整體財務規劃諮詢服務	個人、家庭財務、金流、投資、收支、風險現況分析與調整建議。
☐	投資諮詢服務	現行及未來投資組合評估與建議。
☐	保單諮詢服務	現行及未來保單檢視與調整建議。
☐	其他	(必填) : _____

二、生活護理諮詢

請勾選	項目	內容 / 說明
☐	安養照護機構設定	長照機構或護理之家建議、訪視、設定。
☐	養身村機構設定	養生村建議、訪視、設定。
☐	智慧健康照護	智慧監視系統、自動通報系統、緊急事故通報、緊急醫療護送。
☐	其他	(必填) : _____

三、法務諮詢

請勾選	項目	內容 / 說明
☐	預立醫囑	預立醫療決定、大體捐贈同意。
☐	意定監護	還沒有失能、失智的人，可以預先以契約方式和受任人約定，當自己發生符合民法規定意思表示能力受限時，由法官指定這位受任人為自己的監護人。
☐	輔助宣告	自然人如有精神障礙或其他心智缺陷，致其為意思表示或受意思表示，或辨識其意思表示效果之能力，顯有不足者，法院得依聲請人之聲請，為輔助之宣告，並同時選出輔助人來幫助受輔助宣告人處理事務，像是受輔助宣告之人為某些特定行為如：消費借貸、訴訟行為等。
☐	保險理賠給付協助	保險理賠資料收集及申請。
☐	遺囑訂定及公正	協助訂定遺囑並協助進行公正。

☐	信託監察人設定及服務	擔任信託監察人或信託監察人介紹。
☐	其他	(必填) : _____

四、 退休住宅居住計畫諮詢

請勾選	項目	請勾選	服務項目
☐	住屋通用設計及改造	☐	不動產活化
☐	都更、重建暫時居住安排	☐	包租代管服務
☐	自身或親友土地自建	☐	不動產傳承、繼承規劃
☐	換屋服務		

五、 身後事規劃諮詢

請勾選	服務項目
☐	生命禮儀安排設定
☐	祭祀及掃墓
☐	其他 : (必填) _____

六、 家務管理事務諮詢

請勾選	項目	內容 / 說明
☐	定期訪視	
☐	家事清潔打掃	
☐	寵物託寄、照顧、安置服務	
☐	啟動安養照護安置服務	安養照護發生時移動至長照中心、護理之家、養生村等移動、安置服務
☐	其他特殊服務	如身心障礙者特殊醫療、教育、日常生活打理各項特製化的服務 (建議合約簽訂後立即啟動生效) (必填) : _____ _____

※ 請詳閱附件「遠東國際商業銀行履行個人資料保護法第八條第一項告知義務內容」，當您開始填寫本諮詢表時，即表示您已充分了解並同意本行開始蒐集與處理您的個人資料。

附件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

履行個人資料保護法第八條第一項告知義務內容

- 一、親愛的客戶您好，由於個人資料之蒐集，涉及 臺端的隱私權益，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行)向 臺端蒐集個人資料時，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以下稱個資法)第八條第一項規定，應明確告知 臺端下列事項：(一)非公務機關名稱(二)蒐集之目的(三)個人資料之類別(四)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地區、對象及方式(五)當事人依個資法第三條規定得行使之權利及方式(六)當事人得自由選擇提供個人資料時，不提供將對其權益之影響。。此外，當 臺端具有歐盟國籍或居住地於歐盟，則依循歐盟一般資料保護規範(GDPR)要求於特定目的內蒐集、處理及利用 臺端之個人資料。
- 二、有關本行蒐集 臺端個人資料之目的、個人資料類別及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地區、對象及方式等內容，請 臺端詳閱如後附表。
- 三、依據個資法第三條規定，臺端就本行保有 臺端之個人資料得行使下列權利：
 - (一)除有個資法第十條所規定之例外情形外，得向本行查詢、請求閱覽或請求製給複製本，惟本行依個資法第十四條規定得酌收必要成本費用。
 - (二)得向本行請求補充或更正，惟依個資法施行細則第十九條規定，臺端應適當釋明其原因及事實。
 - (三)本行如有違反個資法規定蒐集、處理或利用 臺端之個人資料，依個資法第十一條第四項規定，臺端得向本行請求停止蒐集。
 - (四)依個資法第十一條第二項規定，個人資料正確性有爭議者，得向本行請求停止處理或利用 臺端之個人資料。惟依該項但書規定，本行因執行業務所必須並註明其爭議或經 臺端書面同意者，不在此限。
 - (五)依個資法第十一條第三項規定，個人資料蒐集之特定目的消失或期限屆滿時，得向本行請求刪除、停止處理或利用 臺端之個人資料。惟依該項但書規定，本行因執行業務所必須或經 臺端書面同意者，不在此限。
- 四、臺端得自由選擇是否提供相關個人資料及類別，惟
 - (一)臺端所拒絕提供之個人資料及類別，如果是辦理業務審核或作業所需之資料，本行可能無法進行必要之業務審核或作業而無法提供 臺端相關服務或無法提供較佳之服務。
 - (二)關於本行遵循美國海外帳戶稅收遵循法條款之特定目的需蒐集、處理及利用 臺端之個人資料，如 臺端不同意提供或提供資料不足，本行必須依美國海外帳戶稅收遵循法之規定將 臺端帳戶列為「不合作帳戶」(Recalcitrant Account)，而須依法對特定帳戶存入款項扣繳百分之三十之美國稅款；如經合理期間內與 臺端聯繫仍未獲 臺端同意或 臺端提供資料仍有不足，本行須依法關閉臺端之帳戶。
 - (三)關於本行遵循歐盟一般資料保護規範(GDPR)僅適用 臺端具有歐盟國籍或居住地於歐盟，依循 GDPR 規範於特定目的內蒐集、處理及利用 臺端之個人資料，臺端就個人資料得行使下列權利：
 - 1.行使我國個人資料保護法的當事人權利。
 - 2.資料限制處理權。
 - 3.資料可攜權。
 - 4.停止自動化決策及資料剖析。
- 五、本行最新之告知義務內容，以及臺端如欲行使上述個資法第三條規定之各項權利及歐盟一般資料保護規範(GDPR)之前述權利，有關如何行使之方式，得於本行網站(網址：<http://www.feib.com.tw>)查詢。

特定目的說明			蒐集之個人資料類別	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	個人資料利用之地區	個人資料利用之對象	個人資料利用之方式
業務類別	業務特定目的及代號	共通特定目的及代號					
一、存匯業務	022 外匯業務 035 存款保險業務 036 存款與匯款業務 067 信用卡、現金卡、轉帳卡或電子票證業務 082 借款戶與存款戶存借作業綜合管理 112 票據交換業務 181 其他經營合於營業登記項目或組織章程所定之業務	040 行銷 059 金融服務業依法令規定及金融監理需要，所為之蒐集處理及利用 060 金融爭議處理 063 非公務機關依法定義務所進行個人資料之蒐集處理及利用	姓名、身分證統一編號、性別、出生年月日、通訊方式及其他詳如相關業務申請書或契約書之內容，並以本行與客戶往來之相關業務、帳戶或服務及自客戶或第三人處(例如：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所實際蒐集之個人資料為準。	一、特定目的存續期間。 二、依相關法令所定(例如商業會計法等)或因執行業務所必須之保存期間或本行所訂之資料保存期間或依個別契約就資料之保存所定之保存年限。(以期限最長者為準)	右邊「個人資料利用之對象」欄位所列之利用對象其國內及國外所在地	一、本行(含受本行委託處理事務之委外機構)。 二、依法令規定利用之機構。 三、其他業務相關之機構(例如：通匯行、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財團法人聯合信用卡處理中心、台灣票據交換所、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信用保證機構、信用卡國際組織、收單機構暨特約商店等)。 四、依法有權機關或金融監理機關。 五、客戶所同意之對象(例如本行共同行銷或交互運用客戶資料之公司、與本行合作推廣業務之公司等)。 六、其他與本行有業務往來之機構。	符合個人資料保護相關法令以自動化機器或其他非自動化之利用方式。
	022 外匯業務 067 信用卡、現金卡、轉帳卡或電子票證業務 082 借款戶與存款戶存借作業綜合管理 088 核貸與授信業務 106 授信業務 111 票券業務 126 債權整貼現及收買業務 154 徵信 181 其他經營合於營業登記項目或組織章程所定之業務	069 契約、類似契約或其他法律關係管理之事務 090 消費者、客戶管理與服務 091 消費者保護 098 商業與技術資訊 104 帳務管理及債權交易業務 136 資(通)訊與資料庫管理					
三、信用卡業務	022 外匯業務 067 信用卡、現金卡、轉帳卡或電子票證業務 082 借款戶與存款戶存借作業綜合管理 088 核貸與授信業務 106 授信業務 154 徵信 181 其他經營合於營業登記項目或組織章程所定之業務	137 資通安全與管理 157 調查、統計與研究分析 182 其他諮詢與顧問服務	姓名、身分證統一編號、性別、出生年月日、通訊方式及其他詳如相關業務申請書或契約書之內容，並以本行與客戶往來之相關業務、帳戶或服務及自客戶或第三人處(例如：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所實際蒐集之個人資料為準。				
四、外匯業務	022 外匯業務 036 存款與匯款業務 082 借款戶與存款戶存借作業綜合管理 088 核貸與授信業務 106 授信業務 154 徵信 181 其他經營合於營業登記項目或組織章程所定之業務		姓名、身分證統一編號、性別、出生年月日、通訊方式及其他詳如相關業務申請書或契約書之內容，並以本行與客戶往來之相關業務、帳戶或服務及自客戶或第三人處(例如：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所實際蒐集之個人資料為準。				
五、有價證券業務	111 票券業務 037 有價證券與有價證券持有人登記 044 投資管理 082 借款戶與存款戶存借作業綜合管理 088 核貸與授信業務 106 授信業務 154 徵信 181 其他經營合於營業登記項目或組織章程所定之業務		姓名、身分證統一編號、性別、出生年月日、通訊方式及其他詳如相關業務申請書或契約書之內容，並以本行與客戶往來之相關業務、帳戶或服務及自客戶或第三人處(例如：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所實際蒐集之個人資料為準。				

六、財富管理業務	022 外匯業務 036 存款與匯款業務 044 投資管理 068 信託業務 082 借款戶與存款戶存借作業綜合管理 166 證券、期貨、證券投資信託及顧問相關業務 094 財產管理 181 其他經營合於營業登記項目或組織章程所定之業務		姓名、身分證統一編號、性別、出生年月日、通訊方式及其他詳如相關業務申請書或契約書之內容，並以本行與客戶往來之相關業務、帳戶或服務及自客戶或第三人處（例如：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所實際蒐集之個人資料為準。				
七、其他	166 證券、期貨、證券投資信託及顧問相關業務 181 其他經營合於營業登記項目或組織章程所定之業務，或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其他有關業務（例如：保管箱業務、黃金存摺業務、電子金融業務、代理收付業務、共同行銷或合作推廣業務、衍生性金融商品業務等。）		姓名、身分證統一編號、性別、出生年月日、通訊方式及其他詳如相關業務申請書或契約書之內容，並以本行與客戶往來之相關業務、帳戶或服務及自客戶或第三人處（例如：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所實際蒐集之個人資料為準。				
八、美國海外帳戶稅收遵循法遵循業務（為辨識美國稅務居民身分分別，暨向美國當局或其他法定對象申報美國稅務居民海外帳戶資料之相關業務）	095 金融服務業依法令（包含美國海外稅收遵循法）規定及金融監理需要，所為之蒐集處理及利用 060 金融爭議處理 063 非公務機關依法定義務所進行個人資料之蒐集處理及利用 069 契約、類似契約或其他法律關係管理之事務 090 消費者、客戶管理與服務 091 消費者保護 095 財稅行政 098 商業與技術資訊 104 帳務管理及債權交易業務 136 資（通）訊與資料庫管理 157 調查、統計與研究分析		姓名、國籍、身分證統一編號、性別、出生年月日、通訊方式、稅籍編號、移民情形、旅行及其他遷徙細節及其他詳如相關業務申請書或契約書之內容，並以本行與臺端或臺端實質所有之法律實體往來之相關業務、帳戶或服務及自臺端或第三人處（如臺端為本行客戶，則包含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所實際蒐集之個人資料類別為準。		一、本行（含受本行委託處理事務之委外機構）。 二、依國內外法令規定處理利用之機構（例如：本行母公司、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關係金融機構等）。 三、依國內外法令之有權機關、金融監理機關或稅務機關（含美國聯邦政府財政部）。 四、其他台端所同意之對象。		
九、GDPR適用對象之相關業務業務特定目的及代號:	022 外匯業務 035 存款保險業務 036 存款與匯款業務 037 有價證券與有價證券持有人登記 044 投資管理 067 信用卡、現金卡、轉帳卡或電子票證業務 068 信託業務 082 借款戶與存款戶存借作業綜合管理 088 核貸與授信業務 094 財產管理 106 授信業務 111 票券業務 112 票據交換業務 126 債權整貼現及收買業務 154 徵信 166 證券、期貨、證券投資信託及顧問相關業務 181 其他經營合於營業登記項目或組織章程所定之業務		姓名、國籍、身分證統一編號、性別、出生年月日、通訊方式及其他詳如相關業務申請書或契約書之內容，並以本行與客戶往來之相關業務、帳戶或服務及自客戶或第三人處（例如：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所實際蒐集之個人資料為準。		「個人資料利用之對象」與業務類別一至八相同。		